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KAS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6



中期報告
2015

目 錄

業務回顧及前景	2
權益披露	9
企業管治	13
其他資料	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績概覽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人民幣1,690,1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35,300,000元），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增加約10.1%。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262,7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7,200,000元），平均毛利率為15.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與二零一四年同期相比增加約15.6%。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28,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6,600,000元），相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約10.2%。

按業務分部回顧

本集團的可報告業務分部主要包括(a)製造業務、(b)物業發展、(c)零售業務及(d)其他（主要包括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業務、經營旅遊度假區、經營餐廳、酒店及提供旅遊相關服務）。

下表列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總營業額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二零一五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製造業務	1,269.3	75.1	1,115.5	72.7	13.8
汽車皮革	760.6	45.0	714.7	46.6	6.4
軟體傢俱	351.8	20.8	292.3	19.0	20.4
傢俱皮革	156.9	9.3	108.5	7.1	44.6
物業發展	338.8	20.0	354.7	23.1	-4.5
零售	8.9	0.5	6.4	0.4	39.1
其他	73.1	4.4	58.7	3.8	24.5
合共	1,690.1	100.0	1,535.3	100.0	10.1

業務回顧及前景（續）

業績概覽（續）

按業務分部回顧（續）

製造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製造業務（包括汽車皮革、軟體傢俱及傢俱皮革分部）錄得總營業額約人民幣1,269,3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15,500,000元），增加約13.8%。該分部錄得盈利約人民幣162,200,000元，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約人民幣119,200,000元（故該兩個年度的分部業績均包括出售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的收益）。

製造業務三個經營分部業績的簡明討論如下：

汽車皮革

汽車工業已成為中國大陸的支柱產業之一，並曾連續多年保持高速增長，由此帶動了包括汽車皮革在內的汽車零部件產業的迅猛發展。本集團在汽車皮革領域多年來保持著國內領先的市場地位，本集團也持續加大汽車皮革業務的研發和銷售力度。於回顧期內，受到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汽車銷量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速放緩的影響，該分部實現收入約為人民幣760,6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14,700,000元增長約6.4%。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繼續鞏固與原有客戶關係的基礎上，加大與日本汽車製造廠商的溝通，期望能擴大對該等廠商的銷售，尋求新的銷售增長點。

軟體傢俱

軟體傢俱的銷售包括沙發製成品和沙發套，主要是出口業務。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採用的若干改進措施，包括提高生產效率、引進銷售人才、建立考核激勵機制、擴大國外客戶基礎等已逐步收到成效，使得軟體傢俱業務從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起穩步回升。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實現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51,8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292,300,000元增長約20.4%。

傢俱皮革

本集團的傢俱皮革生產需優先滿足其軟體傢俱分部的內部皮革需求。同時，也向其他的傢俱製造商銷售傢俱皮革。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由於傢俱皮革產量上升，以及傢俱皮革得到的外部訂單增加，使得本集團的傢俱皮革銷售錄得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56,9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8,500,000元），上升約44.6%。

業務回顧及前景 (續)

業績概覽 (續)

按業務分部回顧 (續)

物業發展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共有六個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項目。物業發展分部在回顧期內營業額錄得約人民幣338,800,000元，比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54,700,000元減少約4.5%。物業發展業務銷售額下降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多數項目尚處於正在發展階段，物業交付較少。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新增發展項目。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集團物業項目組合

序號	項目名稱	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總地盤面積 (平方米)	狀態	用途
1	亞洲灣	海南博鰲	92%	590,165	發展中	住宅、旅遊度假
2	三亞項目	海南三亞	80.5%	1,423,987	發展中	酒店、旅遊度假
3	錢江方洲	江蘇鹽城	100%	335,822	發展中	住宅、商業
4	卡森·衛星城 (包括王庭世家及 景香園等)	浙江海寧	100%	469,867	發展中	住宅、商業
5	長白天地	吉林長白山	89%	291,662	發展中	住宅、酒店
6	錢江綠洲	江蘇鹽城	55%	108,138	發展中	住宅
合計				3,219,641		

發展中物業分析

序號	項目名稱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在建建築 面積 (平方米)	可銷售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平均售價 (人民幣/ 平方米)
					六月三十日 已售出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六月三十日 已交付 建築面積 (平方米)	
1	亞洲灣	718,665	342,435	590,165	80,129	66,485	20,315
2	錢江方洲	775,292	775,292	670,065	650,390	604,178	5,654
3	卡森·衛星城	1,042,588	595,171	709,009	158,974	82,771	6,750
4	長白天地	179,077	179,077	110,330	22,929	—	—
5	錢江綠洲	335,301	55,556	266,206	26,123	—	—
合計		3,050,923	1,947,531	2,345,775	938,545	753,434	

業務回顧及前景（續）

業績概覽（續）

按業務分部回顧（續）

零售業務

依託於多年來在傢俱製造領域中積累的生產能力、一體化平台和技術開發經驗，本集團近年來逐步加大進軍中國大陸傢俱零售市場的步伐。目前，本集團旗下擁有「卡森海派名家」、「卡森之家」、「英堡來」等知名品牌，以不同的銷售管道向國內消費者提供價格合理的中高端傢俱產品。其中，「卡森海派名家」推行業內領先的O2O模式，通過設計中心現場體驗、互聯網選型購買的模式，為消費者提供了四大核心價值：免費設計、高性價比、一站式購物和舒適性。於回顧期內，零售業務錄得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9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6,400,000元大幅增長約39.1%。

經營支出、稅項及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微增至約人民幣88,400,000元，而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則約為人民幣87,600,000元。於回顧期內，所有銷售及分銷成本均維持穩定。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與營業額的比率下降至5.2%，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為5.7%。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成本約為人民幣115,6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2,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4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招待費用分別增加約人民幣5,8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元，此外，由於自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起成立五家新附屬公司而導致其他行政開支溫和增長。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4,0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8,5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5,500,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1)回顧期間作出的銀行貸款增加致令貸款利息增加約人民幣32,500,000元，並經(2)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所發行公司債券在二零一五年六月悉數贖回後貸款利息減少約人民幣6,000,000元抵銷所致。

業務回顧及前景（續）

業績概覽（續）

經營支出、稅項及擁有人應佔溢利（續）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所得稅約為人民幣82,1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8,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200,000元。該減少乃由於物業發展項目的中國土地增值稅減少約人民幣11,800,000元，並由主要因附屬公司層面的物業發展業務所錄得的應課稅溢利增加而增加中國所得稅約人民幣7,500,000元抵銷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其中包括淨收益約為人民幣218,500,000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人民幣187,700,000元），此乃由於出售海寧中國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海寧皮革服裝城」）的0.89%（二零一四年上半年：1.37%）股權所致。海寧皮革服裝城在中國經營百貨，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在公開交易市場以及透過深圳證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出售海寧皮革服裝城的0.89%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0。

基於上述理由，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28,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6,600,000元），增加10.2%。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125,5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4,400,000元），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2,005,8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46,600,000元）。槓桿比率為66.2%（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4%），而負債淨額相對股本權益比率為62.0%（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4%）。槓桿比率乃根據銀行借貸相對股東權益計算，而負債淨額相對股本權益比率則根據銀行借貸減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相對股東權益計算。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主要為牛皮胚革）約為人民幣621,5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01,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9,6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竭力控制存貨水平，期內存貨週轉期為97天（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維持嚴謹的信貸政策。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製造及零售業務分部的應收貨款週轉期減至80天（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是採取開具六個月後支付的承兌匯票去支付貨款，以致部份應付貨款轉入為應付票據。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製造及零售業務分部的應付貨款週轉期下降至77天（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天）。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業務回顧及前景（續）

資產抵押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存款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予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發行應付票據及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品。該等存款平均利率為3%。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出口相關業務，而交易（包括銷售與採購）主要以美元結算，故大部份貿易應收款項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若干或然負債。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約4,900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4,700名），包括管理層職員、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僱員薪酬總支出約為人民幣133,50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0,300,000元）。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表現制定，每年定期予以檢討。除公積金計劃（根據適用於香港僱員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款）、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適用於中國僱員）及醫療保險外，亦會根據個別員工表現的評估而以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獎勵員工。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董事會（「董事會」）參考僱員各自的資歷及經驗、所承擔的責任、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同類行政人員職位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制定。董事酬金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後決定。

本集團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董事、合資格僱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獎勵。有關該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報告「權益披露－購股權」一節。

業務回顧及前景（續）

未來計劃及前景

中國經濟經過多年的快速增長後，現在已進入平穩發展時期。而本集團的皮革製造、傢俱製造、房地產開發等業務也將受到汽車業、房地產業增長趨勢放緩的影響，面臨諸多挑戰。本集團將積極採取各項應對措施，改善經營狀況，並適時開拓新的業務領域，以期為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

在製造業內，預計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位於河北的製革廠將投入生產，可有效增加產能，滿足客戶訂單增長需求。在內部，將以加大自動化機器使用、生產流程改造、內部管理效率提升、降低成本為重點。本集團從日本聘請皮革製造業的專家為顧問，通過精細化管理、科學化生產來提高效益。同時，將進一步加大銷售力度，加強和汽車廠商、軟體傢俱OEM客戶的合作。

在傢俱零售業務中，預期中國政府推行的「互聯網+」政策將有效推動傳統行業電子商務的發展。本集團將抓住這個有利時機，加強傢俱產品電子商務銷售的力度，將現有的「體驗中心+網路銷售」的運營模式迅速推廣到國內更多地區，以實現營業額的快速增長。

就物業發展而言，國內的房地產市場波動加大，區域分化嚴重。本集團將集中精力於現有項目的開發和運營，並根據項目所在地的房地產市場狀況採取更加靈活的開發和銷售模式，以求加快銷售進度，保持良好的現金流。

本集團的旅遊度假設施運營、酒店運營尚處於起步階段，運營情況良好，但預期在未來短期內不會為本集團經營業績做出重大貢獻。旅遊度假產業是中國大陸具有很大發展潛力的戰略新興產業，本集團已完成在海南、長白山、杭州等熱門旅遊目的地的項目佈局，今後將根據市場情況適時加大投資力度，探索更佳的運營模式，實現旅遊度假相關業務的持續增長。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 法團	擁有權益的 股份總數	
朱張金（「朱先生」）	12,360,000	514,798,635 (附註)	527,158,635	45.35%
李磊	205,000	—	205,000	0.02%
張明發	1,980,000	—	1,980,000	0.17%

附註：朱張金先生（本公司主席，作為創立人）以及連同與彼一致行動之人士（作為本公司家族信託（以持有朱張金先生家族（不包括朱張金先生）權益而成立之信託）之受益人）（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共同持有527,158,635股股份或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5.35%（包括514,798,635股股份或Joyview Enterprises Limited（「Joyview」）（該公司由家族信託人全資擁有）持有已發行股份約44.29%）。此數字不包括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現有計劃」）授予朱先生的可認購3,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於下文「購股權」一段中另行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 (續)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一項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激勵董事、合資格僱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舊計劃自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而根據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最遲將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屆滿。根據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舊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終止。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49,800,000份。

於舊計劃終止同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的一項股東決議案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新計劃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而根據新計劃發行的購股權最遲將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屆滿。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就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獲授的任何購股權而言，授出購股權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擬獲授購股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在未得到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所發行股份的10%(即101,404,536股本公司股份)及根據新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所發行股份的10%(即116,232,298股本公司股份)。在未得到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涉及於任何一年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的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金額為1.00港元。根據舊計劃及新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金額不得低於以下三者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的收市價平均值；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舊計劃及新計劃並無設有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然而，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可能訂明任何該最短期限。

除非經董事會或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遵照新計劃的條款另行終止，否則新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成為無條件起計算，該期間結束後不會再授出或提呈購股權，惟若為使十年期屆滿前授出的任何仍然有效的購股權得以行使，或根據新計劃的條文可能另有規定，新計劃的條文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舊計劃及新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分別為49,800,000股及116,232,298股，分別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4.3%及10.0%。

權益披露 (續)

購股權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舊計劃先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九日、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行使期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朱張金	2.38	1,000,000	-	-	-	1,000,000	0.09%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1,6,7
	2.38	1,000,000	-	-	-	1,000,000	0.09%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2,6,7
	1.37	-	1,000,000	-	-	1,000,000	0.09%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5,6,7
周小松 (於二 零一四年八 月八日辭 任)	2.38	1,000,000	-	-	-	1,000,000	0.09%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1,6,7
	2.38	1,000,000	-	-	-	1,000,000	0.09%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2,6,7
	1.18	500,000	-	-	-	500,000	0.04%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3,6,7
	1.18	500,000	-	-	-	500,000	0.04%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4,6,7
李磊	1.37	-	3,000,000	-	-	3,000,000	0.26%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5,6,7
張明發	2.38	500,000	-	-	-	500,000	0.04%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1,6,7
	2.38	500,000	-	-	-	500,000	0.04%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2,6,7
	1.18	250,000	-	-	-	250,000	0.02%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3,6,7
	1.18	250,000	-	-	-	250,000	0.02%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4,6,7
	1.37	-	3,000,000	-	-	3,000,000	0.26%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5,6,7
		6,500,000	7,000,000	-	-	13,500,000	1.17%		
其他僱員合計	2.38	5,500,000	-	-	-	5,500,000	0.47%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1,6,7
	2.38	5,500,000	-	-	-	5,500,000	0.47%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2,6,7
	1.18	1,150,000	-	-	-	1,150,000	0.10%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3,6,7
	1.18	1,150,000	-	-	-	1,150,000	0.10%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4,6,7
	1.37	-	23,000,000	-	-	23,000,000	1.98%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	5,6,7
		19,800,000	30,000,000	-	-	49,800,000	4.29%		

權益披露 (續)

購股權 (續)

附註：

1. 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九日根據舊計劃而授出，並可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期間，按每股2.38港元的行使價予以行使。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2.30港元。
2. 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九日根據舊計劃而授出，並可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期間，按每股2.38港元的行使價予以行使。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2.30港元。
3. 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根據舊計劃而授出，並可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期間，按每股1.18港元的行使價予以行使。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1.18港元。
4. 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根據舊計劃而授出，並可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期間，按每股1.18港元的行使價予以行使。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1.18港元。
5. 該等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舊計劃而授出，並可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期間，按每股1.37港元的行使價予以行使。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1.38港元。
6. 該等購股權指有關參與者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的個人權益。
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購股權概無失效、獲行使或註銷。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一段所披露的該等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依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列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淡倉	好倉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Joyview ¹	實益擁有人	-	514,798,635	514,798,635	44.29%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²	控股公司權益	-	235,134,057	235,134,057	20.23%
香港巨星國際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	235,134,057	235,134,057	20.23%

附註：

1. 朱張金先生（本公司主席，作為創立人）以及連同與彼一致行動之人士（作為本公司家族信託（以持有朱張金先生家族（不包括朱張金先生）權益而成立之信託）之受益人）（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共同持有527,158,635股股份或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5.35%（包括514,798,635股股份或Joyview Enterprises Limited（「Joyview」）（該公司由家族信託人全資擁有）持有已發行股份約44.29%）。此數字不包括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現有計劃」）授予朱先生的可認購3,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
2. 香港巨星國際有限公司為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置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守則條文A.2.1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現時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朱張金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整體業務運作。倘本公司能夠在本集團內或外物色到具備適當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的人選，本公司仍考慮委任一名行政總裁以接替朱先生。然而，基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範圍（尤其在中國大陸），以及行政總裁一職需要對皮革及軟體傢俱市場有深入認識和經驗，現無法確定本公司能夠委任行政總裁的時間。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經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必要準則。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全部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孫曉鎬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組成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檢討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舉行多次會議以審議、監察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並建議加強本公司的內部監控，以及確保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體系，包括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周玲強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制訂政策、審核及釐定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曉鎬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負責提名董事、定期審核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並物色及提名合資格人士成為本公司新董事。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張金先生、李磊先生及張明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仇建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曉鏞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

承董事會命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張金

中國，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6至36頁的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結論，此外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690,086	1,535,350
銷售成本		(1,427,370)	(1,308,138)
毛利		262,716	227,212
其他收入		7,850	4,125
銷售及分銷成本		(88,405)	(87,615)
行政開支		(115,648)	(102,226)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74,951	176,55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3)	-
融資成本		(44,018)	(18,510)
除稅前溢利	5	197,413	199,536
所得稅開支	6	(82,059)	(88,346)
期內溢利		115,354	111,19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虧損)		162,263	(320,160)
有關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的所得稅		(40,566)	80,040
產生自換算的匯兌差額		683	(446)
於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由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251,440)	(197,972)
與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有關的所得稅由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62,860	49,493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49,154	(277,855)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8,517	116,590
非控股股東		(13,163)	(5,400)
		115,354	111,190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2,317	(272,455)
非控股股東		(13,163)	(5,400)
		49,154	(277,85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 11分	人民幣 10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949,861	923,774
預付租賃款項－非流動部分		72,767	73,704
無形資產		609	938
聯營公司權益		367	–
可供出售投資－非流動部分	10	–	223,056
遞延稅項資產	6	83,371	82,456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已付按金		48,420	68,458
		1,155,395	1,372,386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流動部分	10	314,080	190,920
存貨		621,544	601,911
發展中物業		3,498,840	3,249,721
持作出售的物業		1,169,686	1,426,793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3,000	4,76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676,451	1,655,427
預付租賃款項－流動部分		2,345	2,581
可收回稅項		25,948	13,790
預付土地增值稅		41,741	41,0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0,377	244,495
物業發展業務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1,846	9,10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540	324,388
		7,761,398	7,764,946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847,576	1,856,171
已收預售物業的按金		1,089,309	1,044,265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內到期	13	1,245,243	1,666,765
可交換債券	14	255,636	216,000
應付稅項		197,377	166,909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66,705	127,474
其他長期負債－流動部分	15	–	33,222
		4,801,846	5,110,806
流動資產淨值		2,959,552	2,654,1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14,947	4,026,5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	205,928	228,369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13	760,570	679,865
其他長期負債 – 非流動部分	15	–	10,984
		966,498	919,218
資產淨值			
		3,148,449	3,107,30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00	1,400
儲備		3,024,863	2,961,3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26,263	2,962,707
非控股股東		122,186	144,601
權益總額			
		3,148,449	3,107,30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購股權					可供出售投資					小計	非控股股東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特別儲備	儲備	其他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400	1,317,487	189,309	167,983	14,038	(41,703)	611,477	(231)	1,001,657	3,261,417	156,787	3,418,204	
期內溢利 (虧損)	-	-	-	-	-	-	-	-	116,590	116,590	(5,400)	111,190	
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	-	-	-	-	-	(388,599)	(446)	-	(389,045)	-	(389,045)	
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	-	-	-	-	-	(388,599)	(446)	116,590	(272,455)	(5,400)	(277,855)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7)	-	-	-	-	-	-	-	-	(9,227)	(9,227)	-	(9,227)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99	99	2,402	2,501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	-	(142)	-	-	-	142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400	1,317,487	189,309	167,983	13,896	(41,703)	222,878	(677)	1,109,261	2,979,834	153,789	3,133,623	
期內溢利 (虧損)	-	-	-	-	-	-	-	-	(84,172)	(84,172)	(9,188)	(93,360)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67,080	(35)	-	67,045	-	67,045	
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	-	-	-	-	-	67,080	(35)	(84,172)	(17,127)	(9,188)	(26,315)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	-	(1,129)	-	-	-	1,129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400	1,317,487	189,309	167,983	12,767	(41,703)	289,958	(712)	1,026,218	2,962,707	144,601	3,107,308	
期內溢利 (虧損)	-	-	-	-	-	-	-	-	128,517	128,517	(13,163)	115,354	
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	-	-	-	-	-	(66,883)	683	-	(66,200)	-	(66,200)	
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	-	-	-	-	-	(66,883)	683	128,517	62,317	(13,163)	49,15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748)	(748)	(9,252)	(10,000)	
以股份支付的賠償	-	-	-	-	1,987	-	-	-	-	1,987	-	1,98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400	1,317,487	189,309	167,983	14,754	(41,703)	223,075	(29)	1,153,987	3,026,263	122,186	3,148,44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104,265	(589,909)
投資活動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405,445)	(170,674)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57,643)	(68,485)
取回已抵押銀行存款	369,563	164,13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240,149	207,2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10,000)	-
收購聯營公司投資	(400)	-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增加(減少)	1,769	(3,196)
已收利息	2,403	3,577
其他投資現金流	365	(40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0,761	132,244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437,989)	(1,156,648)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1,108,747	1,704,624
償還其他長期負債	(30,000)	(121,850)
已付利息	(83,822)	(47,720)
其他融資現金流	(1,493)	2,500
融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444,557)	380,9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99,531)	(76,759)
匯率變動的影響	683	(461)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4,388	560,147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5,540	482,927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為與本期間的呈列連貫一致，去年的若干金額已予重新分類。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除下文所述有關應用新訂或經修訂會計準則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詮釋及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以上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匯報的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零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269,273	338,798	8,862	73,153	1,690,086	-	1,690,086
分部間銷售	283	-	-	-	283	(283)	-
合計	1,269,556	338,798	8,862	73,153	1,690,369	(283)	1,690,086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零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撇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115,502	354,741	6,409	58,698	1,535,350	-	1,535,350
分部間銷售	604	-	-	-	604	(604)	-
合計	1,116,106	354,741	6,409	58,698	1,535,954	(604)	1,535,3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 製造（附註）	162,212	119,178
— 物業發展	(25,930)	16,216
— 零售	(2,050)	(1,538)
— 其他	(15,756)	(22,181)
	118,476	111,675
未分類企業開支	(2,397)	(1,557)
未分類其他收益及虧損	(725)	1,072
	115,354	111,190

附註：製造分部的業績包括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人民幣218,533,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0,820,000元）。可供出售投資於製造分部項下投資及管理。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所錄得的虧損）（並未計入集中管理成本、董事薪金及匯兌收益（虧損））。該措施乃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呈報的方法。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業績（續）

本集團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製造	2,460,837	2,547,622
物業發展	6,129,929	6,252,332
零售	23,061	20,382
其他	257,484	264,508
總分部資產	8,871,311	9,084,844
未分類	45,482	52,488
綜合資產	8,916,793	9,137,332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4,249)	(4,87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附註10）	218,533	190,820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5,752)	(8,6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2,907	1,133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附註15）	22,556	-
可交換債券公平值變動的虧損	(41,129)	-
發展中物業已確認減值虧損	(16,246)	-
其他	(1,669)	(1,891)
	174,951	176,5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329	2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049	33,011
折舊及攤銷總額	35,378	33,228
預付租賃款項撥出	1,173	1,050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78,475	43,651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其他長期負債利息	1,331	7,354
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2,917	830
減：發展中物業的資本化金額	(38,705)	(33,325)
	44,018	18,510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1,920)	(134)
政府補貼	(2,223)	(1,729)
利息收入	(2,403)	(3,5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本期	8,424	20,23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	82,901	75,443
－ 過往期間所得稅超額撥備	(8,204)	(954)
	74,697	74,489
遞延稅項抵免	(1,062)	(6,377)
	82,059	88,346

遞延稅項

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載列如下：

	搬遷製造 廠房收入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部 交易的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投資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可交換 債券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土地 增值稅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0,880)	26,734	(203,826)	-	25,806	7,479	(234,687)
扣除自（計入）損益	-	5,684	-	-	1,984	(1,291)	6,377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入	-	-	129,533	-	-	-	129,53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0,880)	32,418	(74,293)	-	27,790	6,188	(98,777)
扣除自（計入）損益	-	(6,227)	-	-	(14,560)	(3,989)	(24,776)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入	-	-	(22,360)	-	-	-	(22,36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90,880)	26,191	(96,653)	-	13,230	2,199	(145,913)
扣除自（計入）損益	-	499	-	10,282	(9,719)	-	1,062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入	-	-	22,294	-	-	-	22,29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0,880)	26,690	(74,359)	10,282	3,511	2,199	(122,5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續）

遞延稅項（續）

為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以下遞延稅項餘額的分析乃作財務報告目的：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83,371	82,456
遞延稅項負債	(205,928)	(228,369)
	(122,557)	(145,913)

7. 股息

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溢利，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28,517	116,590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2,322,985	1,162,322,985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的影響－購股權	-	1,725,719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2,322,985	1,164,048,704

由於分別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價為高，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假設行使若干本公司的購股權。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開支約人民幣57,643,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3,111,000元），乃用以擴大及升級本集團的生產設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證券		
— 上市	314,080	413,660
— 非上市	—	316
	314,080	413,976
僅供申報的分析：		
— 流動資產	314,080	190,920
— 非流動資產	—	223,056
	314,080	413,976

上市證券乃指於海寧中國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海寧皮革服裝城」）之16,000,000股股份（1.43%股權）（二零一四年：26,000,000股股份）（2.32%股權）。海寧皮革服裝城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經營百貨。海寧皮革服裝城之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為人民幣228,936,000元的上市證券，獲得出售收益人民幣218,533,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7,747,000元），於本期間在損益確認。

誠如附註14所詳述，12,000,000股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已作為本集團發行可交換債券的質押。可交換債券持有人可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按人民幣18元（因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派付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2元已調整至人民幣17.88元）之初始價行使換股權以交換為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因此，該等12,000,000股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自發行之日起呈列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董事會宣佈，彼等擬於一年內出售海寧皮革服裝城的全部股份。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的全部16,000,000股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呈列為流動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581,269	556,503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已付按金	718,275	724,007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132,938	63,956
預付其他稅項	81,370	87,841
預付土地拆卸費用	29,000	100,268
其他	133,599	122,852
	1,676,451	1,655,427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至120天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60天內	417,826	439,594
61至90天	108,518	92,944
91至180天	41,444	19,576
181至365天	12,244	3,154
1年以上	1,237	1,235
	581,269	556,5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0天內	1,016,412	1,155,932
61至90天	104,687	64,710
91至180天	176,481	261,314
181至365天	137,025	39,856
1至2年	16,208	27,885
2年以上	25,046	26,316
	1,475,859	1,576,013

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取得額外銀行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1,108,74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04,624,000元）及已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人民幣1,437,989,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56,648,000元）。此外，由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終止民事再生計劃，故為數人民幣11,575,000元的銀行借貸已由銀行豁免（附註15）。

銀行借貸包括由本公司行政總裁朱張金先生（「朱先生」）以及朱先生擁有重大影響力及實益權益的一間關連公司擔保的無抵押銀行借貸人民幣44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3,500,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可交換債券

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卡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卡森」）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行人民幣216,000,000元之可交換債券（「可交換債券」），為期兩年。可交換債券可由債券持有人選擇交換為浙江卡森目前所持之部分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初始票面年息率固定為7.5%。

可交換債券發行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此外，浙江卡森亦已提供合共12,000,000股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可供出售投資）作為抵押品，據此，債券持有人可能會於行使期間在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市價達到高於初始行權價的水平時根據債券持有人所認購可交換債券之面值及浙江卡森所提供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之總數按比例行使其交換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之權利。初始行權價設定為每股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人民幣18元。債券持有人將有權在行使期內將可交換債券交換為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

在行使期間開始前15個交易日及6個交易日期間；或行使期間連續10个交易日（倘其中至少5个交易日中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之收市價等於或超過可交換債券當時行使價之120%，或可交換債券之賬面值低於人民幣10,000,000元）內，浙江卡森之董事會可選擇贖回全部或部分尚未交換之可交換債券。此外，倘在行使期間任何連續20个交易日內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於至少10个交易日之收市價低於初始行使價之90%，則浙江卡森之董事會可行使酌情權調低可交換債券條款項下之行使價。債券持有人有權以等同債券面值價格另加累計利息之價格將可交換債券回售予本公司。

可交換債券為一項金融負債，管理層已決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整體計量全部工具。

可交換債券的公平值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16,000
本金贖回部分	(1,493)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41,129
	<hr/>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255,6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可交換債券（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浙江卡森董事會向債券持有人支付人民幣1,493,000元，以贖回部分可交換債券（由於就海寧皮革服裝城股份派付現金股息，交換價當時已調整至人民幣17.88元）。根據估值技術採用二項式定價模式釐定可交換債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對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海寧皮革服裝城股價	人民幣19.63元
海寧皮革服裝城行使價	人民幣17.88元
海寧皮革服裝城預期波幅	43.66%
海寧皮革服裝城股息率	0.91%
預期年期	1.50年
無風險利率	2.03%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估值日期中國政府債券的收益率予以釐定。海寧皮革服裝城的預期波幅使用海寧皮革服裝城股價於過往數年的歷史波幅予以釐定。變量及假設出現變動或會致令可交換債券的公平值產生變動。

15. 其他長期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長期負債包括由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海寧森德皮革有限公司（「海寧森德皮革」）發行的人民幣29,747,000元的公司債券。於本期間內，該等公司債券已悉數償還。

此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負債亦包括退休福利撥備及日本美如可思有限公司（「美如可思」）再生計劃產生的其他長期債務人民幣14,459,000元。美如可思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東京地方法院已批准終止美如可思的民事再生計劃，並已指定一名管理人以控制其資產及負債。因此，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起終止將美如可思及其附屬公司佛山美如可思皮革有限公司（「佛山美如可思」）綜合入賬。於本期間內，由於美如可思及佛山美如可思處於淨負債狀況，故終止綜合入賬產生收益人民幣22,556,000元已予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其主要目的為向本公司董事、合資格僱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獎勵。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生效，根據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最遲將於購股權授出之日起計十年內屆滿。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已授出30,000,000份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49,800,000份。

本公司根據一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主要目的為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因此，舊計劃於同日終止。新計劃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而根據新計劃發行的購股權最遲將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屆滿。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董事和僱員所持本公司根據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論述於下表：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19,800,000
本期間內授出	<u>30,000,000</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u>49,800,000</u>

於授出日期，在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使用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式予以釐定，為人民幣12,142,000元（相等於15,387,000港元）。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股價	1.37港元
行使價	1.37港元
預期年期	10年
預期波幅	53.57%
股息率	0.34%
無風險利率	1.41%

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式估算購股權的公平值，而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變量及假設乃根據董事最佳估計釐定。變量及假設出現變動或會致令購股權的公平值產生變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1,98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訂約但未作出撥備的開支		
— 發展中物業	893,911	997,106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5,851	52,861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的開支		
— 收購土地使用權	-	32,405
	939,762	1,082,372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銀行為購買本集團物業的客戶作出的按揭貸款提供擔保約人民幣492,07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465,000元）。該等由本集團向銀行提供之擔保將於銀行收到客戶的房產證作為獲授按揭貸款的抵押時解除。由於很大程度上不會引起流出結算，故董事認為上述擔保的公平值於首次確認時及於報告日期並不重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測程度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值），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級別水平（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計算。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按有關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觀察的輸入值（價格）或間接觀察的輸入值（引伸價格）（不包括第1級內的報價）計算。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按包括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值）的輸入值的估值方法計算。

金融資產／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 可供出售投資	314,080	413,660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可交換債券	255,636	216,000	第3級	根據估值技術得出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期內各公平值級別水平之間並無轉換。